



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6-043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景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霞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志恒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72,702,155.35	63,687,945.67	14.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22,672.06	-7,743,419.08	-2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86,927.76	-7,777,524.99	-25.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7,674,884.94	-81,509,151.71	-1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46	-0.0625	44.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46	-0.0625	4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1.48%	0.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86,483,871.99	1,453,893,207.08	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25,570,412.40	1,031,550,584.46	-0.5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14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3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7,664.1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652.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26.20	
合计	364,255.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先后实施了对南京亚润100%股权、东方兴华 100%股权、棠棣信息51%股权、北辰德科技55%股权的收购，截止2016年0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商誉账面值为39,106.15万元，如果公司对并购的企业不能进行有效的整合，不能充分发挥并购的协同效应，并购项目的收益没有达到预期水平，公司合并报表产生的商誉存在计提减值的风险，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公司规模不断扩大给公司带来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风险与挑战，公司将进一步通过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优化组织结构，整合子公司优势资源，发挥子公司的协同效益，提升子公司盈利水平。

（二）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金融机具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不断下滑，部分产品毛利率下降，导致公司业绩存在下降的风险。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线，通过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品性能和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市场竞争力。

（三）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存在审批风险

公司于2016年02月02日通过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016年3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484号）。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2016年4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484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16年04月20日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发布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并于2016年04月22日向证监会提交书面反馈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存在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跟进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回复证监会的意见，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创造良好条件。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4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家庄鑫汇金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8%	96,490,800	96,490,800	质押	66,888,000
孙景涛	境内自然人	8.88%	24,155,085	23,398,000	质押	3,220,000
鲍喜波	境内自然人	5.15%	14,002,500	13,741,600	质押	1,890,000
刘锋	境内自然人	5.08%	13,811,600	13,741,600	质押	1,890,000
林金表	境内自然人	4.02%	10,920,900	8,190,675		0
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8,923,742	8,923,742		0
高寄钧	境内自然人	2.15%	5,835,700	4,994,4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71%	4,645,100	0		0
赵海金	境内自然人	1.61%	4,386,400	4,039,800		0
彭建文	境内自然人	1.31%	3,569,497	3,569,497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45,100	人民币普通股			4,645,100	
林金表	2,730,225	人民币普通股			2,730,225	
祁恩亦	1,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	
高寄钧	841,300	人民币普通股			841,300	
孙景涛	757,085	人民币普通股			757,085	
蔡小士	6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300	
林梅花	590,550	人民币普通股			590,550	
戴洪瑞	553,117	人民币普通股			553,1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3,8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800	
郑全忠	422,905	人民币普通股			422,9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孙景涛、鲍喜波、刘锋是一致行动人，通过鑫汇金投资、韬略投资直接和间接方式共计持有公司 57.87%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鑫汇金	96,490,800	0	0	96,490,800	首发限售	2017 年 1 月 23 日
孙景涛	23,965,814	567,814	0	23,398,000	首发限售, 高管限售	2017 年 1 月 23 日
鲍喜波	13,937,275	195,675	0	13,741,600	首发限售, 高管限售	2017 年 1 月 23 日
刘锋	13,794,100	52,500	0	13,741,600	首发限售, 高管限售	2017 年 1 月 23 日
林金表	9,990,675	1,800,000	0	8,190,675	首发限售, 高管限售	2017 年 1 月 23 日; 在任期间, 每年按其上年末持有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韬略投资	8,923,742	0	0	8,923,742	非公发限售	2018 年 11 月 23 日
高寄钧	6,044,400	1,050,000	0	4,994,400	高管限售	在任期间, 每年按其上年末持有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赵海金	4,939,800	900,000	0	4,039,800	高管限售	在任期间, 每年按其上年末持有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彭建文	3,569,497	0	0	3,569,497	非公发限售	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中所作承诺分三期解锁
刘文国	3,263,403	0	0	3,263,403	非公发限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限售股 股东	11,754,820	532,425	0	11,222,395	高管限售、非公发限售	高管限售股, 在任期间, 每年按其上年末持有总数的 25%解除锁定; 非公发限售解禁日期为 2018 年

						11 月 23 日或按照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报 告书中所作承诺分 三期解锁
合计	196,674,326	5,098,414	0	191,575,912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主要资产负债表项

- 1.应收票据增加5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取客户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 2.预付款项增加46.20%，主要原因是存货储备增加，根据合同相应预付采购进度款项增加所致；
- 3.存货增加34.40%，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相应存货增加；产品品种增加，相应存货储备增加所致；
- 4.其他流动资产增加161.40%，主要原因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致；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41.7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 6.长期应收款增加11,615,846.77元，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深圳市前海汇金天源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期收款销售商品销售收入所致；
- 7.长期待摊费用增加229.30%，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场所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 8.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124.64%，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河北德兰尼特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9.短期借款增加65.36%，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交通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 10.预收账款增加30.27%，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根据合同预收合同销售进度款项所致；
- 11.应交税费减少64.88%，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2015年四季度所得税及2015年12月增值税所致；
- 12.应付利息增加140.38%，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新增交通银行短期借款利息所致；
- 13.其他应付款增加1157.93%，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取投资人认购的股票发行款因相关手续未办理完毕暂时计入所致；
- 14.其他综合收益增加3,442,500.00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 1.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65.30%，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随之计提增加；
- 2.销售费用增加80.84%，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导致合并报表销售费用增加；公司加大新产品推广力度，销售费用增加；
- 3.管理费用增加48.96%，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导致合并报表管理费用增加；
- 4.财务费用减少51.32%，主要原因是本期贷款利率下降导致利息支出下降；货币资金增加导致存款利息增加；
- 5.资产减值损失增加35.61%，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导致合并报表中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6.投资收益减少316.21%，主要原因是权益法核算的联营公司博彦汇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本期利润下降所致；

7.营业外收入增加2857.24%，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导致合并报表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增值税即征即退）增加；

8.所得税费用增加332.58%，主要原因是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3,442,500.00元，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南京亚润科技有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853.28%，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深圳市北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所致；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386.50%，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收到存款利息增加、及其他应收、应付变动增加所致；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41.67%，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员工薪酬增加；

4.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70.75%，主要原因是合并范围增加，销售及利润增加，导致2015年四季度所得税和2015年12月增值税增加，本期缴纳税款随之增加；

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322.78%，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现金增加；

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79.55%，主要原因是上期支付募投项目的工程及设备尾款较多；

7.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1072.00%，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上海棠棣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投资人认购的股票发行款；投资成立上海棠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投入资金；

8.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50,000,000.00元，主要原因是本期为补充流动资金向交通银行借款所致；

9.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96.46%，主要原因是本期承兑汇票到期收回保证金减少；

10.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80.51%，主要原因是本期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保证金减少。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6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70.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15%。主要原因是因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收入随之增加；另外，部分2014年下半年新成立的子公司随着业务的拓展收入增加。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5大供应商采购总金额	1,501.92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5大供应商采购总金额占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24.44%

与上年同期相比，报告期公司的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和自助类设备销售增加，报告期前 5 大供应商随之产生了一定变化，变化情况和公司总体业务发展是一致的。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营业收入总额	3,308.3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营业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45.50%

与上年同期相比，部分 2014 年下半年新成立的子公司随着业务的拓展销售收入增加，部分客户与公司原有客户存在差异，报告期前 5 大客户产生了一定变化，变化情况和公司总体业务发展是一致的。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彭建文;赵琦;杜海荣;王俊;金一	股份限售承诺	在汇金股份发行股份购买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交易中,对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超过十二个月的部分,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汇金股份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承诺期满后分二期解禁,每期解禁比例分别为 50%、50%;对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十二个月的部分,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汇金股份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承诺期满后一次全部解禁。	2015 年 1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韬略投资;北辰德投资;德北辰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汇金股份发行股份购买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事项认购汇金股份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承诺期满后一次全部解禁。	2015 年 1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刘文国;广发乾和;珠海中兵	股份限售承诺	在汇金股份发行股份购买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中,参与汇金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份获配的股份自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因汇金股份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彭建文;赵琦;杜海荣;王俊;金一;韬略投资;北辰德投资;德北辰投资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750 万元、4,950 万元以及 6,300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计算依据。深圳市北辰德科技有限公司在承诺年度的累计实现净利润	2015 年 11 月 03 日	2015-2017 年度	正常履行中

			应不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否则彭建文、赵琦、杜海荣、王俊、金一、石家庄韬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北辰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德北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第 4 条规定对公司予以补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鑫汇金	股份限售承诺	自汇金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格按照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进行累积调整，下同），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4 年 0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孙景涛;鲍喜波;刘锋	股份限售承诺	自汇金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格按照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进行累积调整），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所持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4 年 0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鑫汇金;孙景涛;鲍喜波;刘锋	股份减持承诺	在锁定期满后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才可以转让公司股票：（1）不对公司的控制权产生影响；（2）不存在违反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股份公司并公告，转让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股票的发行价，锁定期满后 2 年内转让的股份公司股份不超过本公司持有股份的 20%，转让价格不	2017 年 01 月 23 日	24 个月	正常履行中

			低于发行价；本公司违反上述减持承诺的，本公司就股份公司股票转让价与发行价的差价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股份公司（若本公司转让价格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将转让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价交付股份公司），持有的剩余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林金表	股份减持承诺	在锁定期满后在不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才可以转让公司股票。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股份公司并公告，转让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的股份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股份的 50%；本人违反上述减持承诺的，本人就股份公司股票转让价与发行价的差价所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属于股份公司（若本人转让价格低于发行价的，本人将转让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价交付股份公司），本人持有的剩余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5 年 01 月 23 日	24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汇金股份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则触发本公司股份回购义务。本公司将在触发股份回购义务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制定关于稳定股价的议案，稳定股价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程序后，由本公司在 6 个月内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本公司将在启动上述股价稳定措施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014 年 0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孙景涛;鲍喜波;刘锋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股份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则触发本人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本人将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以上年度现金分红的 30%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为不高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同时，触发本人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若本人届时仍继续担任公	2014 年 0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将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六个月内，本人同意以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薪酬的 20%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为不高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具体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			
	鑫汇金	IPO 稳定股价承诺	作为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汇金股份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则触发本公司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本公司将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上一年度现金分红的 30%增持汇金股份的股份，增持价格为不高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具体实施方案由汇金股份董事会拟定。	2014 年 0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林金表;高寄钧;赵海金;王冰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股份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则触发本人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若本人届时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将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薪酬的 20%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为不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 120%（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具体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	2014 年 01 月 23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刘立新;张云霞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股份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则触发本人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若本人届时仍继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将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六个月内，以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薪酬的 20%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为不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 120%（以最近一期审计报告为依据）。具体实施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拟定。	2014 年 04 月 02 日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7 年 1 月 23 日	正常履行中
	鑫汇金;孙景涛;鲍喜波;刘锋	其他承诺	对于汇金股份或者其下属企业在汇金股份上市前未依法足额缴纳的任何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汇金股份或其下属企业补缴，或者对汇金股份或其下属企业进行处罚，或者有关人员向汇金股份或其下属企业追索，鑫汇金及孙景	2011 年 08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涛、鲍喜波、刘锋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汇金股份或其下属企业追偿，保证汇金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鑫汇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同业竞争承诺：（1）与汇金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身将不从事与汇金股份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以避免与汇金股份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3）不会进行可能损害汇金股份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将保证高级管理人员不兼任汇金股份之高级管理人员。（5）如拟出售与汇金股份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汇金股份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承诺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汇金股份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6）本承诺将适用于在未来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汇金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7）本承诺在作为汇金股份股东期间及自不再为汇金股份股东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关联交易承诺：（1）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控股股东的义务，不利用相关地位，就股份公司与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股份公司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定。如果股份公司必须与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股份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优于给予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3）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及自不再为股份公司股东之日起三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1 年 08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资金占用承诺：(1) 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决策优势，通过任何方式违规占用股份公司（含其下属机构，下同）资金，不从事任何损害股份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否则依法承担责任；(2) 控股股东以及关联单位与股份公司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股份公司的资金，不要求其为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3) 承诺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决策优势，使股份公司通过含有以下内容的决议：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4) 承诺任何时候不要求股份公司为鑫汇金、鑫汇金关联方提供担保。			
	鑫汇金;孙景涛;鲍喜波;刘锋	其他承诺	本公司/本人没有、且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2 月 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孙景涛、鲍喜波、刘锋、林金表、高寄钧、赵海金、张维、成蓉、马敬民、王冰、刘立新、张云霞	其他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要求，避免不必要的职务消费；(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若公司未来开展股权激励，则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 年 2 月 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王明高;张晓;王西朋;陈新荣;牡丹;张秋丽;上海修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棠棣科技股东承诺棠棣科技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400 万元、2,200 万元、3,000 万元。如棠棣科技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内任一年度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承诺净利润的，则应依照约定进行相应补偿。	2014 年 10 月 06 日	2014-2016 年度	正常履行中
	孙景涛、鲍	股份限售承	孙景涛、鲍喜波、刘锋承诺自 2016 年 1 月	2016 年 1	2016 年 1	正常履行

	喜波、刘锋	诺	5 日起半年内不减持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包括承诺期间通过二级市场或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允许方式增持的股份, 若违反上述承诺, 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月 5 日	月 5 日至 2016 年 7 月 5 日	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507.84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507.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捆扎设备工程建设项目	否	6,487	6,487		6,032.86	93.00%	2014 年 10 月 01 日	129.24	3,212.89	是	否
2、装订机工程建设项目	否	8,481	8,481		5,952.93	70.19%	2014 年 10 月 01 日	37.88	479.27	否	否
3、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工程建设项目	否	4,232	4,232		3,835.86	90.64%	2014 年 10 月 01 日	-98.09	1,530.13	否	否
4、支付非公开发行交易中中介机构	否	242	242	200	242	100.00%				不适用	否
5、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软件项目	否	6,000	6,000							否	否
6、上市公司补充流动资金	否	7,000	7,000	7,000	7,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442	32,442	7,200	23,063.65	--	--	69.03	5,222.29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2,442	32,442	7,200	23,063.65	--	--	69.03	5,222.2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装订机工程建设项目未完成承诺效益的主要原因是装订机市场由于竞争加剧,一方面销售数量未达到承诺数量;同时由于装订机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远低于募投项目效益承诺时预估的毛利率,从而导致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 人民币反假宣传工作站工程建设项目未完成承诺效益的主要原因是由于金融机具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实际毛利率比承诺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同时由于项目收入金额较高,导致分摊的各项费用金额较大。由于以上原因的综合影响,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了顺利推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2 月 25 日出具的“勤信专字【2014】第 1057 号”《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1,824.1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824.1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归还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进一步加强了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减少了项目总开支;同时本着谨慎原则,公司对内外部环境进行了较为充分的调研,在控制项目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地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从而节约了募集资金的支出,公司 IPO 募集资金结余 3,497.41 万元(含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剩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目前尚有承诺用于金融大数据云服务的可视化远程柜台应用软件项目的 6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未使用,										

	目前存放于中国建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02月02日通过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2016年3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484号）。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2016年4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0484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创业板）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16年04月20日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发布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等文件，并于2016年04月22日向证监会提交书面反馈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存在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6年0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1,974,2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2016年04月13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经过了充分的调查论证，并在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过程中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程序合规、透明。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8,196,991.29	375,435,002.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00,000.00	4,000,000.00
应收账款	213,680,192.47	207,321,528.61
预付款项	15,873,150.31	10,856,894.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06,001.91	8,125,185.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2,292,261.05	98,432,777.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83,501.47	2,977,635.58
流动资产合计	730,832,098.50	707,149,023.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135,000.00	12,795,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615,846.77	
长期股权投资	5,499,081.89	5,648,141.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313,075.62	242,173,482.8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049,231.83	76,339,771.56
开发支出		
商誉	391,061,526.14	391,061,526.14
长期待摊费用	1,528,563.85	464,19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325,087.39	18,206,70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360.00	55,3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5,651,773.49	746,744,183.11
资产总计	1,486,483,871.99	1,453,893,207.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500,000.00	76,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2,000.00	900,000.00
应付账款	81,457,552.42	98,004,642.28
预收款项	11,073,499.46	8,500,739.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827,980.65	8,425,077.97
应交税费	7,337,487.80	20,894,319.44

应付利息	113,800.00	47,341.67
应付股利	3,559,500.00	3,559,500.00
其他应付款	14,161,709.83	1,125,791.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2,153,530.16	217,957,41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7,288,860.00	39,226,240.38
递延收益	6,486,602.56	6,066,04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69,257.76	5,258,249.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844,720.32	50,550,537.10
负债合计	301,998,250.48	268,507,949.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1,974,287.00	271,974,2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7,559,074.88	497,559,07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42,5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243,419.37	29,243,419.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351,131.15	232,773,80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570,412.40	1,031,550,584.46
少数股东权益	158,915,209.11	153,834,673.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4,485,621.51	1,185,385,25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6,483,871.99	1,453,893,207.08

法定代表人：孙景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志恒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173,391.25	182,827,019.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8,650,965.45	107,306,585.75
预付款项	7,616,663.48	2,545,521.2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350,500.00	4,350,500.00
其他应收款	2,994,261.58	1,142,060.43
存货	66,676,778.58	50,378,701.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66,867.49	
流动资产合计	353,129,427.83	348,550,388.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2,147,753.73	567,453,784.81
投资性房地产	41,198,438.97	41,748,126.99

固定资产	168,287,410.63	171,797,462.3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871,293.82	39,224,692.4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79,873.58	6,695,272.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7,734,770.73	826,919,339.00
资产总计	1,200,864,198.56	1,175,469,727.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6,000,000.00	7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2,000.00	900,000.00
应付账款	45,859,685.35	58,868,790.99
预收款项	6,025,904.17	5,760,311.07
应付职工薪酬	15,931.33	878,554.06
应交税费	514,701.07	6,202,589.57
应付利息	113,800.00	47,341.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1,381.75	4,640,22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9,963,403.67	153,297,808.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2,098,702.50	23,386,037.50
递延收益	2,846,602.56	3,026,047.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945,305.06	26,412,084.62
负债合计	204,908,708.73	179,709,893.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71,974,287.00	271,974,2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6,965,353.95	496,965,35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243,419.37	29,243,419.37
未分配利润	197,772,429.51	197,576,77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5,955,489.83	995,759,834.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00,864,198.56	1,175,469,727.8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2,702,155.35	63,687,945.67
其中：营业收入	72,702,155.35	63,687,945.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7,138,992.09	71,781,589.62

其中：营业成本	44,870,520.99	44,496,541.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0,992.12	188,137.11
销售费用	12,316,402.97	6,810,826.18
管理费用	28,771,145.72	19,315,297.52
财务费用	250,060.31	513,677.94
资产减值损失	619,869.98	457,10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059.22	-35,813.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9,059.22	-35,813.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85,895.96	-8,129,457.35
加：营业外收入	1,346,331.83	45,526.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149.90	
减：营业外支出		5,032.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47.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39,564.13	-8,088,962.67
减：所得税费用	1,102,571.90	254,882.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42,136.03	-8,343,84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22,672.06	-7,743,419.08
少数股东损益	-4,919,463.97	-600,426.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42,5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42,5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42,500.0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42,500.0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899,636.03	-8,343,845.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80,172.06	-7,743,419.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19,463.97	-600,426.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46	-0.06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46	-0.06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孙景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云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志恒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8,717,093.49	43,482,375.80
减：营业成本	23,907,253.36	32,733,964.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1,448.18	123,902.58

销售费用	5,436,427.15	4,689,834.73
管理费用	8,277,206.96	8,473,522.43
财务费用	681,741.56	992,652.36
资产减值损失	-14,554.93	775,218.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6,031.08	-9,965,119.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6,031.08	-35,813.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459.87	-14,271,839.13
加：营业外收入	419,514.00	40,226.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149.90	
减：营业外支出		4,947.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47.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054.13	-14,236,560.14
减：所得税费用	215,398.88	58,602.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655.25	-14,295,162.9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5,655.25	-14,295,162.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17,596.43	48,309,999.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9,197.83	95,37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42,412.70	2,269,750.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969,206.96	50,675,125.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993,948.82	68,378,372.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01,381.80	22,799,677.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94,360.02	10,889,64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54,401.26	30,116,58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644,091.90	132,184,27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74,884.94	-81,509,151.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00	40,2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	40,21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8,484.26	7,668,748.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8,484.26	7,668,748.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8,484.26	-7,628,538.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40,000.00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40,000.00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084.43	25,600,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346,084.43	27,600,7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4,641.66	1,117,199.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084.43	5,78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2,726.09	6,905,7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63,358.34	20,694,95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60,010.86	-68,442,74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482,602.15	192,348,24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022,591.29	123,905,505.0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47,383.54	25,257,736.51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985.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180.91	15,221,00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16,564.45	40,560,731.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404,464.81	49,059,228.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41,506.36	10,571,24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12,391.80	7,048,314.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3,232.34	7,983,70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91,595.31	74,662,49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75,030.86	-34,101,763.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00	40,2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909,816.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	8,950,02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3,956.15	5,750,862.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93,956.15	5,750,86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3,956.15	3,199,163.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084.43	10,600,7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06,084.43	10,600,7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4,641.66	1,117,19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084.43	5,788,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2,726.09	6,905,79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3,358.34	3,694,950.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75,628.67	-27,207,649.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927,019.92	43,145,84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0,051,391.25	15,938,199.86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